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6】048号

关于下调内蒙古奈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“11蒙奈伦债/ST蒙奈伦债” 信用等级的公告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鹏元”)决定将内蒙古奈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奈伦集团”或“公司”)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B下调为C，评级展望调整为稳定，将奈伦集团2011年发行的8亿元公司债券(以下简称“11蒙奈伦债/ST蒙奈伦债”)信用等级由B下调为C。同时将奈伦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“11蒙奈伦债”信用等级移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。

2016年3月11日，鹏元将奈伦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“11蒙奈伦债”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。观察期内，鹏元持续关注了奈伦集团的债务重组及“11蒙奈伦债”回售资金及利息的筹措情况。

2016年4月25日，基于“11蒙奈伦债”2016年5月5日应付利息及回售款项达7.77亿元，以及奈伦集团各业务板块基本停滞、多笔债务到期无法偿还、主要资产被查封冻结，能否足额筹措“11蒙奈伦债”本息兑付资金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，鹏元将其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BBB下调为B，评级展望维持为负面，将“11蒙奈伦债”信用等级由BBB下

调为B。同时将奈伦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“11蒙奈伦债”信用等级继续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。

2016年5月4日晚，奈伦集团发布公告称：由于经营困难，无法按时、足额筹集资金用于偿付“11蒙奈伦债”的应付利息及回售款项，构成对“11蒙奈伦债”的实质违约。

基于以上情况，鹏元决定将奈伦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B下调为C，评级展望调整为稳定，将“11蒙奈伦债”信用等级由B下调为C。同时将奈伦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“11蒙奈伦债”信用等级移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。

鹏元将继续密切关注奈伦集团债务重组的进展，以及“11蒙奈伦债”本息兑付资金的后续筹措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五日